

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于2025年6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欧阳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，公司拟与关联方许驰女士及其他非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，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为10,000万元，其中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5,5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55%，本次投资完成后，合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关联董事许驰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5 日